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离任董事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翁永堂先生、王勤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上述两人的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 翁永堂先生及王勤女士的持股情况：翁永堂先生持有公司 720,000 股非限售流通股，王勤女士持有公司 300,000 股非限售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翁永堂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180,000 股，王勤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75,000 股。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翁永堂	其他股东：离任董监高人员	720,000	0.0201%	其他方式取得：720,000 股
王勤	其他股东：离任董监高人员	300,000	0.0084%	其他方式取得：3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 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	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	拟减持股 份来源	拟减 持原 因
翁永堂	不超过：180， 000 股	不超过： 0.0050%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180， 000 股	2020/2/3~ 2020/8/1	按市 场 价格	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 划	个人 资金 需要
王勤	不超过：75,000 股	不超过： 0.0021%	竞价交易减持， 不 超 过： 75,000 股	2020/2/3~ 2020/8/1	按市 场 价格	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 划	个人 资金 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翁永堂先生及王勤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以及减持计划实施的具体时间。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